

地名学理论探索



邢台市地名委员会



DMXL

一九九一年三月

地名学理论探索

主编 翁振军

邢台市地名委员会

目 录

勤于耕耘, 勇于探索, 迎接现代地名学

的繁荣(代序).....邢台市地名办公室(1)

地名的基本概念.....王际桐(6)

地名约定圈初探.....贺晓昶(12)

论地名概念的内涵与外延.....路洪昌(22)

论地名的符号特征.....李如龙(31)

对地名指代功能的思考.....汤书明(42)

说说地名要素.....牛汝辰(52)

试论地名的概念.....马永立(57)

试谈地名的属性及定义.....苗雨沛(61)

地名演化的初步研究.....王 军(68)

试论地名的派生现象和与母体地名的关系.....张伟霖(79)

地名演变中的谐音换名.....张绍麒(85)

简论地名中的流俗词源.....党怀兴(91)

景观名非地名.....韩馥绶(97)

构筑现代地名学理论体系的探索.....路洪昌(101)

关于地名学研究领域及其理论体系的探讨.....张惠歧(113)

符号学对地名学的启示.....刘盛佳(122)

一般系统论与地名研究.....孙冬虎(129)

浅议地名学的性质	王国翔(138)
地名学研究中的大科学观	陈公善(144)
论地名科学观	刘 岩(157)
地名学的一般方法	牛汝辰(167)
浅谈地名信息量的测度	陈艾荷(175)
地名定量分析的几个统计量	梁广高 李继玲(190)
地名学的地理研究透视	赵艺学(195)

试论城市地名的法制管理	李炳尧(209)
地名在地图编制与使用中的特殊性	卓承元(218)
地名管理机制初探	翁振军(228)
方言地名的审音	李如龙(243)
论城市地名规划	陈初才(249)
试论地名命名、更名工作的地位	

及其科学方法	杨小法(255)
--------	----------

析当前几种地名命名、更名方法之利弊	杨小法(263)
试论地名管理学	李炳尧(267)
历史地名学刍议	梁 勇(275)
论“地名化石”的作用	曹宗印(282)
要注重地名群的研究	尹钧科(290)
基层地名志三议	翁振军(296)

《水经注》中的非汉语地名	陈桥驿(302)
东晋南朝侨置地名的记载与研究	胡阿祥(318)

我国行政区划战略的微调机制

——市及其通名	陈公善(333)
---------	----------

我国行政区划名称改革管见·····	潘善新(344)
塞外聚落的发展与聚落地名群的形成·····	孙冬虎(354)
关于现代地名学发展战略的讨论·····	孙冬虎等(370)
地名的综合动态管理—实践中的探索·····	翁振军(383)

勤于耕耘 勇于探索

迎接现代地名学的繁荣（代序）

邢台市地名办公室

我国现代地名学的诞生和兴起，时间并不长。它是传统地名学的继承和发展，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发展起来的社会主义地名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经历短短十几年的发育成长，队伍不断壮大，课题不断扩宽，研究不断深入。地名学界的汗水浇灌，已使这门深深植根于历史沃土和工作实践的新兴学科，以它深刻内涵和丰硕成果，跻身于社会科学之林，并对我国的地名工作起到了巨大的指导和推动作用。这是有目共睹、有口皆碑的。然而我们也应冷静客观地看到，这门学科和其它任何新兴学科一样，还处于创建阶段，毕竟时间还短；需要一个成熟、发展的过程。就目前来看，明显存在两个令人十分焦急的问题，一是许多基本概念不能准确地界定，理论体系、方法论体系尚未建立；二是对地名工作实践的许多问题尚难予以明确回答，还不能给实际工作提供有效的理论指导。因此，在总结十多年的地名学发展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地名理论，努力探索构建现代地名学的理论体系，迎接现代地名学的繁荣，应当是引起地名学界高度重视的当务之急，也是时代赋予广大地名领域探索者的历

史重任。

基于这种共识，我们邀集各地知名地名学家和地名工作者共同就地名学的基本问题进行广泛的探讨，把他们为我们提供的自己这几年深思和求索的成果，辑成了这部近30万言的论文集。

我们认为，文集所收论文，都能在高度、广度和深度方面有所突破，而新意则是它们的共性。尽管不乏商榷争鸣之处，但篇篇文章均在探索中导出了真知灼见。以地名和地名学理论为重点，着力于理论的建树和方法的革新，是本集大部分论文的显明特点。这种努力将使地名学的发展登上一个新台阶。如《地名的基本概念》、《地名概念的内涵与外延》等文，试图对地名的定义、属性、要素、范畴等基本问题进行探索和限定，为地名管理的范围提供理论依据，促进人们对地名事物认识的深化；《试论地名约定圈》不仅论证了“人—地—名”约定圈的存在，而且指出它的完善，必将导致地名命名更名的理性化；《试论地名的指代功能》也是对地名现象的本质探索；《论地名的符号特征》是从符号学角度对地名现象予以理性审视的难得佳作，其精炼的语言给人以美的感受。再如《构筑现代地名学理论体系的探索》、《符号学对地名学的启示》、《一般系统论对地名学的启示》、《数理地名学基础：集合与地名》、《群体地名的趋势分析》等文，则是作者在建立地名学的理论体系、丰富学科内涵，引进新的理论等方面的大胆探索。此外还有《地名管理的社会心理行为》、《论城市地名规划》、《〈水经注〉中的非汉语地名》、《东晋南朝侨置地名的记载与研究》等，在地名学、历史地名学及区域地名学研究方面都有

重大进展。而本书收录的一群年青学子的《现代地名学发展战略的讨论》，更体现出年青人的为了学科发展而大胆探索的使命感。书末所收的《地名的综合动态管理》一文，是我们在实践摸索中形成的理论探索，不成熟，也不系统，仓促抛出，以期引起对管理机制的深度关注。

本集论文的作者阵营反映了当前地名学界的蓬勃生机。他们都是地名学科理论战线上活跃的进取者和辛勤的耕耘者。为我国地名学的发展立下奠基之功的老中年地名学专家如陈桥驿、王际桐、陈公善、杜祥明、李如龙、刘盛佳等先生的大作，功力深厚，见解独到，治学严谨，为人师承，代表着国内地名学发展的主流。近十年脱颖而出的一批青年学子如贺晓昶、牛汝辰、降洪昌、孙冬虎、赵艺学、栾广高、刘岩、陈艾荷、胡阿祥等人的新作，也是学风扎实，新意毕露，不仅显示出这些后生们令人可畏的学术业绩和锐气，更让人看到了中国现代地名学繁荣的希望之光。

当然，这部文集尚有不少遗憾之处。由于我们阅历有限，也由于时间紧迫，未能让更多的深层次文作入选。许多重大课题，特别是区域地名学、语言地名学、地名管理学、比较地名学、地名档案学等众多分支学科的问题涉及不深，或没有涉及。好在这仅仅是个开端。如果条件允许，我们还想把邀集活动继续下去。

据我们所知，地名学界正在沉思和酝酿现代地名学的方向问题，争取在未来几十年中能有较大的突破，以适应地名事业的蓬勃发展。实践告诉我们，下列三个问题，应当是我们的当务之急。

第一，努力探索地名理论、地名学理论的基本问题，使

之尽早概念化、理性化、系统化和体系化。尤其是地名理论方面诸如地名观，地名本质属性、要素、基本功能，地名约定圈，地名范畴，地名的起源、演变、传播及扩散，地名分类等问题务必在马克思主义哲学、逻辑学、符号学的指导下，加大研究步伐，拓宽研究领域，尽快拿出成果。对地名学的对象、学科的属性与性质、认识论与方法论、学科体系等问题的研究也必须有紧迫感。从问题的提出，认识的统一，到体系的形成，是一个过程，但必须缩短这个过程，否则必然要贻误、阻碍学科本身的发展。对这些问题的探讨，首先要立足于地名学科的独立性，用马列主义的基本原理，对浩瀚如海的地名现象进行研究，形成完整的学科体系。我们还要借鉴相关学科的基本理论，以丰富地名学的内涵，揭示学科间的联系性，但决不能削足就履、喧宾夺主，置地名学于其它学科的分支和附庸地位。地名学内不同流派的并存是必然的，期望尽快形成争鸣的气氛，打破沉寂漠然、互不交锋的局面，让地名学科在活跃的氛围中日臻成熟、繁荣。

第二，在继承、发展地名学传统方法的基础上，勇于探索创新，引进一切适用于本学科的现代科学新方法、手段和技术。有什么样的方法就有什么样的学科，方法还是学科前进的动力。千余年来形成并成熟的传统地名研究方法，如地名考证、语源训释、分类排列等皆是任何地名研究的基本方法，即使在现代科学发达的时期，也不可忽视与偏废。没有这些基础的铺垫，没有翔实的资料，即使现代方法技术再先进，结论只能谬误百出。但是，如果墨守成规，因循守旧，必将落后于飞速发展的时代步伐，失去学科的生命力。现代地名学必须主动努力地 从 所有学科汲取、引进一切有利于

学科发展的新鲜营养——现代理论、观点、方法和技术。尤其是系统理论、计量方法等的引进，肯定会给地名学注入新的活力。当然，引进要考虑其适应范围和应用方式，而且必须有一个消化、改造过程，^④以传统方法和现代方法多元、综合、集成运用为宜。

第三、努力将地名学理论面向和植根于地名工作，在地名管理实践中发现课题，解决问题，以提高地名学的实用价值和效能。目前暴露的地名学基本理论研究和具体地名研究、地名工作实践严重脱节，地名学的成果不能回答实践提出的难题等现象，已给地名事业的发展带来不良影响，一些地方的地名工作流于简单的行政性管理，工作领域和管理范围模糊不清等都是这方面的表现。值得高兴的是，近几年，地名学研究已开始把目光转向管理实践，对地名管理的范围、门牌号是不是地名、政区地名通名规范化问题进行了有益的探讨。当然这些探索的广度、深度还很不够，远远不能满足日新月异的地名工作的要求。

种种迹象表明，在稳定和改革的大潮中，我国地名学正面临着飞跃发展的大好时机。《地名学理论探索》所收列的论文，就是一个明证。如果这部论文集能够为现代地名学的树建完善和繁荣发挥一点作用，无疑应归功于广大地名学者和工作者的努力实践和大胆探索。

预祝地名理论园地里耕耘不息，争鸣不已，万紫千红，硕果累累。

1990.11.20

地名的基本概念

北京 王际桐

一、定义 地名是人类社会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早期的人类社会，人们为了生存、生活、方便交往、联系，同大自然作斗争，就必须对不同的地理实体进行识别，而且要给不同的地理实体以不同的代号。这些代号逐渐为众人所知，为众人所用。随着社会的进步，语言、文字的产生，地名也向高层次发展。逐步从符号过渡到文字，从鲜为人知到广为人知，从约定俗成到法定，一直演化至今。

地名，在联合国地名标准化所用技术词汇中，英语写作Name Geographical，或写作Name Place。意即地理名称或地方名称。有的人还认为地名应指为地域的名称，也有的认为是地点、地物的名称，其说不一。如用地名是地理实体的名称这个词则较为妥当。因为它能够概括地方、地域、地点、地物等自然或人类活动形成的具有地理性质的实体。中国很早就有“制名指实”、“名，实之征”、“名，实之谓也”的说法。把“名”与“实”作为一对范畴统一论证是正确的。采用“地理实体”这个词也是较为得体的。地名不是代表广义的地理实体，而是代表各个不同的地理实体，这个地理实体区别另一地理实体的标志，主要是它具有独立的方位和范围。当然性质不同，更具有其区别性。就是说地名

是代表各个具有不同方位、范围的地理实体的名称。地名是社会发展的产物，是社会的约定俗成，是人们赋予的。随着语言文字的发展，地名已成为语言词汇的组成部分，成为专有名称。并逐步由约定俗成走向政府法定。综上所述，地名的定义应该是：地名是人们对具有特定方位、范围的地理实体赋予的专有名称。或者说，地名是人们赋予各个地理实体的专有名称。由于人类已开始对宇宙星球进行探测，并对其上的地理实体进行命名，所以地名的定义也随之外延，即地名是人们赋予地球和其它星球上各个地理实体的专有名称。

二、地名包括的范围 地名是在人类社会发展的历史长河中发生、发展的。它由少到多，由简单到复杂，由大陆到海洋，甚至由地球外延至人类探测到的宇宙星球。按照地名定义来看，既有自然地理实体，也有人文地理实体的地名。前者如山、山峰、山丘、山口、山洞、山峡、山谷；海、海湾、海峡；河、湖、泉、瀑布、沼泽；岛、礁、半岛、岬角、滩涂、沙洲；平原、盆地、高原、沙漠、草原、冰川等。后者就较复杂。它是由于人类政治、经济文化活动形成的一些地名。如省、县、市、乡、镇等行政区域名称；居民地名称；各专业部门使用的台、站、港、场、渠道、道班等具有地名性质的名称。其它还有风景区、纪念地、名胜古迹等名称。在上述这些名称中，有些具有双重性质。如一些企事业单位名称，凡其所代表的地理实体具有独立方位及范围者，均具有地名性质。广义地说也属于地名范畴。但它们一定不在某个最小的个体地域名称包括之中。至于地理实体小到何种程度其名称才算地名，如城市中的一幢楼房名和门牌号码不算地名，至今尚有争论。从广义的角度讲，它应该算作地

名。因为它具有了地名的定义条件。但这和人们的习称不同，胡同、街道作为地名，人们都能接受，至于门牌号数、德斋、才斋之类的楼名就有异议了。既是—定范围内具有独特方位、范围的细小个体，自然也可以理解为个体地名。这和散居式的农村聚落一家或几家住在一起，有个小地名，数个小地名合起来还有个总地名一样，都可称之为地名。再细分，如不是一个独立的地理实体，如一幢楼内的每个房号等就不能称为地名了。不能无止境的分下去。《地名管理条例》第二条规定，地名包括自然地理实体名称、行政区划名称、居民地名称，各专业部门使用的具有地名意义的台、站、港、场等名称。这只是一个概括的范围。农村中数个小村共有的村名，地名普查中称为片村；城市中的小区域名，如北京的东单、上海的徐家汇等称区片名；非居民地中的小地域名，称地片名。这些也均属地名之列。

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人们活动的范围从大陆到海洋，从地球到宇宙其它星球，不仅露出海面的地理实体诞生了名称，而且对海洋底部的海山、海沟等地形要素也进行了命名，同时，地球上的地名也外延到宇宙其它星球。人类对月球、水星、火星等天体表面的地形要素进行了命名。

三、地名要素 “要素”，是指构成事物的必要因素。构成地名的基本要素有那些呢？有的说是音、形、义三要素；也有的说：音、形、义、位四要素；还有的认为是：音、形、义、位、类五要素。其说不一，含义自然也不尽相同。地名是地理实体的专有名称，属语言词汇的一个组成部分。它和其它名词有共同的性质，但又有其独特的性质。只讲音、形、义三要素不能反映地名的特性，因为任何名词都

具有这三个要素。在地名中，从有本民族文字记载的地名来看，有读音、字形、字义三个要素，一般地讲是说得通的。但也有些地名从字面上很难看出其含义。一些尚无本民族文字书写的地名，虽有语言和命名的含义，但无字形、字义。所以说，音、形、义三要素的说法只能限于有本民族文字记载的地名，而还不甚确切。至于位、类两个要素，有的在地名中已反映出来，有的只反映了位，或只反映了类，甚至位、类在名称中均未反映出来。所以直接说位、类是地名的要素，从名称本身来讲也是难以说清的。鉴于地名既是语词的一部分，又有指代意义，不管有无文字书写形式，也不管地名中有无指位、指类的词，它都是以语言的形式指代地理实体的。从这个意义上讲，地名只有名和地两个基本要素。名，可以包括有文字书写形式，也包括只有语言而无文字书写形式两种。地即指具有一定方位、范围和属于某种性质的地理实体。名指地而言，地由名而指代，这就是地名的基本内容。

四、地名的分类 为了工作和研究的需要，将地名进行分类是十分必要的。但分类的方法很多，划分的依据和标准不同，分类的结果自然会有明显的差异，这要根据使用者的需要而定。最常用的分类方法是按地名所指的地理属性划分。可分为自然地理实体名称（包括高原、盆地等地形区名；山名、水名、谷名等）和人文地理实体名称（包括行政区域名；居民地名；各专业部门使用的台、站、港、场等名称；交通、水利等人工建筑名；名胜古迹、纪念地名等）两大类。这两类，一是自然存在的地理实体名，一是人类在生活、生产和政治、经济、文化活动中形成的地名。每类还可以再细分为若干小类。还有按地名使用的时间划分为今地名

和历史地名。今地名不管多么古老，现在仍然使用的即属此类。历史地名指历史上曾经出现，不管使用年限是长是短，但后来因各种原因不再使用的地名。历史地名还可划分为上古、中古和近代地名。地名也可按语种划分。如汉语地名、蒙古语地名、朝鲜语地名、日语地名、英语地名等等。世界上语种甚多，大部分语言都有用本语言命名的地名，因此分类也就很多。其它如按行政区域分，就有分国、分省、分县各级地名。如按地名社会交际功能划分，有标准名称、旧称、别称、简称、雅称、俗称等。如按地名命名缘由分，有记事地名、描述性地名、意愿性地名等。如按地名代表的地理实体大小来分，可分为大地名、中地名、小地名等。总之，地名的分类多种多样，可根据需要科学地划分。

五、地名的功能 地名的功能即地名的作用和效能。它是多方面的，但概括起来，主要有下列三个方面。

1、地名是人们生活、交往不可缺少的工具。人们每天工作、生活、交往都离不开地名，可以说无时不用地名，地名成为人们活动的向导。地名标准化程度越高，地名管理工作做得越好，地名标志建立的越广泛、实用，人们的生活、交往就越方便。交通、邮电等各有关工作就会得到顺利的运转。就其这方面的意义来讲社会会更加安定。

2、地名为语言学、地理学、历史学、民族学等学科的研究提供宝贵资料。地名是在人类发展的长河中形成的，地名的命名、更名和语言、地理环境、当时的社会政治、经济、文化的发展都密不可分。在地名中蕴藏着社会各个历史阶段的政治、经济、文化以及语言、地理环境的某些内在规律。所以说地名是“活化石”，是各个不同历史时期有关方

面的真实记载。通过地名的研究，可以找出这些规律。如地名语源的研究，可以发现地名在不同语言中的用字规律，即使这种语言在这个地区已经消失，但从地名上仍可证明使用这些语言的民族在这个地方栖息过的历史事实。如黑龙江的“海伦”，是满语地名，意为水獭，牡丹江的“牡丹”也是满语的汉字音译，意为弯曲。在同一语言中，地名用字也反映出当地的方言。在汉语地名中担竿列岛的“担竿”，就是闽南方言；“厝”在闽方言地名中也很多，本意为停柩处，现多成村名。通过地名研究还可以了解到民族和疆域的变迁。如乌苏里江以东的“海兰泡”、“伯力”、“海参崴”等地名尽管苏联都改了名字，但这些原名都证明了原来这里是中国的领土。江苏、浙江一带的余杭、余姚、姑苏、句容、无锡等地名中的第一个字都是古越语的发语词，没有实义，说明这里曾为古越族住地。在地理环境的研究中，通过地名可以证明河、湖的变迁，区域自然、经济面貌的变化，矿藏的分布，植被的分布和变化，城镇范围、地址的变化以及地区的归属等。

3、地名是信息的载体。很多信息都是通过地名反映出来的。如北京的经济建设、科技、文化、人口等多方面情况都是通过“北京”这个地名反映出来。现代化的电脑信息系统储存了大量国土信息，这些信息都以地名作为载体储存进去，并通过地名检索出来。把地名标准化工作做好，把地名档案、资料收集好和把信息系统建好，地名这个载体就会负载更多的信息，它的作用就会更大，社会效能就会更强。

（选自《地名知识》1989年5期。原刊责编：陈公善）

地名约定圈初探

江苏 贺晓昶

一、问题的提出

地名现象是人、名、地三者之间的关系构成的。在人们共同约定的基础上，地名指称地理实体，这中间，人是最重要的。因为地名是由人命名的，是人的创造物，地名的约定俗成与人们的思维和语言密切相关，地名服务于人的社会交往，并在人们的社会使用中得到存在。既然地名是以人为主体的社会现象，我们就必须深入研究人在地名现象中的地位和作用。人、名、地三者在地名学术语中，名，即是地名，或称地名符号；地，通常称为地理实体、地方、地域等，也可称为地名实体，而人则没有通用的术语。在地名现象中，人担任命名者、约定者和使用者的角色，在范围上，命名者被约定者所包含，约定者又被使用者包含，从发挥地名指称功能的角度讲，约定者具有特殊的重要意义，因为成功命名的结果是约定，有效使用的基础也是约定。本文引进约定圈的概念，侧重对约定者集体与地名现象的关系作初步的探讨，并就这种探讨的实际意义作些说明。

二、地名约定圈的构成要素

地名的基本功能是“以名举实”、“制名指实”，名与